

中国正北方 聚焦世界惊异的目光

□乌吉斯古冷

1
其实,是根植血液里的一种嗜吻
都称它为母亲
打开情感的词典
没有别的称呼比她更贴近
心所在的地方

母亲伸出涌动热流的手
爱的柔风
温暖一个民族
历史的一个拐点
红色摇篮问世
强光标识草原行进的路线

蒙古民族
走出漫长的苦难深渊
率先横空挺立
启航
母亲掌舵
孩子摇橹划桨

2
打开记忆
那是一座不大的青砖礼堂
立于黑夜与黎明接壤的零点
三百九十二名代表
以投票的方式
呐喊一个民族的向往

一朵从延安飞来的祥云
飘落成吉思汗庙塔顶
樟子松苍翠的林涛抑制不住激动
洗几河热泪挂满腮上

所有的压迫、疫病、贫穷
被宣判死亡
所有的蒙古包
敞开通往春日的天窗

额济纳胡杨林
奏响一支马头琴
额尔古纳河的波涛
汇作十万双手鼓掌

3
爱美的千里花草
换上第七十回春装
中南海的阳光作用
一百一十八万平方公里狭长
繁华成一条不凋的芳菲花廊

走进历史,阴山借着月光
读四百年前
读打下城基的阿勒坦汗夫人三娘子
读那盏昏暗的油脂灯
湮灭在岁月的烟雨
蓦然
一片霓虹的彩色海洋

我问成吉思汗
谁人命名的城市符号
云中城
果真远
云计算热滚滚
一个电钮,百万只孔雀开屏
品味大数据的奇妙景象

九峰山的茂密树林
成吉思汗遇到的神鹿哪里去了
扬蹄奔突,定格成一枚城市名片
只有身上梅花不改,代代绽放

千百年的丝绸之路
疲惫的驼队退出历史的商埠
马搭子和货架
换成集装箱排到口岸
矿石喂养长大的包钢
铲碎,发出国际领先的精密度音响

传统的奶汁,时新的包装
端上世界餐桌
舌尖品尝遥远的牧野风光
柔滑的羊绒服饰不再仅仅是温暖
更追求领袖的时尚

戴上羁绊,沙漠跑不动了
煤炭变绿,黑乌鸦换成金凤凰
农村一水儿新居,叩开小康大门
牧区倒草如山,雪灾之年一样安祥

辉腾锡勒山梁
酷暑季节有天然空调纳凉
乌珠穆沁冰雪那达慕
让你火一把狂热的赛场
满洲里之北
一声马嘶,传及三国
悠扬的长调环绕内蒙俄山水回荡

4
绿色,一个最常见
最普通的小草的颜色
聚焦全球关注的目光
先辈传递后人手中的接力棒

草原最清楚
那是底色,那是家当
让天更蓝,让水更清
让绿色绽开祖国的笑颜
让大地的一呼一吸
都像唱歌一样舒畅

□苏莉

土豆的神奇不可思议,单凭它的芽就可以完成它的自我再生,哪怕把它切得七零八碎,但是只要有一个芽,芽下只要有一点点的土豆果肉,只要不小心被它遇到了土壤,并且还有些许的湿润,它就紧紧抓住了这个机会立刻让自己再生了!

于是它有了一串串的亲骨肉,在地下挤作一团,亲亲热热,如果地下给它们的空间不够宽敞,它们会随着自己的手足形状长成自己的模样,或圆或长,或者也曾怪扭曲地长成了不规则的样子,只有刨开了土地才会知道它们一家人的秘密。有点像是打开了土豆的家门一样。

但是土豆无论长成多么难以形容的样子,它的本色不会变,该是什么味道就是什么味道。而且因为它广泛的适应性,不仅百搭而且也可以独立,可上可下,全凭厨师的想象力来赋予它种种可能,挖掘出无限丰富的特质。

因为小学时候学校里有菜田,种着给老师冬天的福利菜,每年夏天我们的劳动课都要去田里,或拔草或除草或秋收,我也曾经参加过收土豆,先期的农人已经把土地翻开了,就像把大地的拉链划开,露出了大地里面的秘密。于是有点泛着黄白的土豆就羞答答地露出来,这一颗那一颗,带着未经风霜的稚嫩和欢喜。

我们拿着土篮子开始把土豆从地里抠出来,装满后运到田边的车上……如此说来我也是曾经事过农桑的人哪。

就记得大田里的田垄是那么的长!而我总是干得最慢的那个人。土豆从大地里吸足了力量,变得好沉好沉,土篮子拎起来勒着我们稚嫩的小手,而土豆的自我生长又是那么疯狂,它们埋藏在大地里,好像捡也捡不完,总是从你认为已经捡空了的地里探出头来……农活儿的确实很辛苦。

然而收获的喜悦总是那么令人心满意足,单是清蒸新土豆就已经让人口齿芬芳。新土豆的皮还是轻薄的,对外界还是

□王国元

夏天时的阴凉地,冬天时的日头下,春秋时的老墙根,哪儿有人,老刘姑就带着孙子奔哪儿去。跟人说起话来,自发也罢自觉也罢,老刘姑总绕到“我娘家……”上来。“我娘家是陪房营子的,婆家是陪房营子的;这家人我哥哥家,那家人是我兄弟家。”老刘姑一边指画,一边絮絮地说,一边脸上早已绽开花儿的样子。花儿不大也不鲜艳,但绝对是花儿,且欢喜地开放着。在一旁的孩子们笑了,大人也附和着。直到孙子哭闹起来大哭大闹起来,才打住话头,噢噢地哄着孙子,恋恋不舍地离开。

老刘姑名讳王霞,刘是婆家姓。王姓在营子里是大姓,户数占全营子人家的三分之一还要强,王姓中除了三户,其余的王姓“一家子”,祭祖时全朝着一个祖宗磕头。其中,老刘姑光同胞兄弟就六位,可不这家那家的,不是哥哥家就是弟弟家,同胞的、叔伯的,或者晚辈的侄子、侄女家,乃至侄孙、侄孙女家了。

对老刘姑的话,不知大人的附和有啥含义,我作为小孩子笑是笑,却也在同时,多少有些讪笑的成分了。营子里的牲口,马啊驴的,还拉着车下过“哈达街”(赤峰)呢,可老刘姑,这么大岁数了,连营子都没出去过,围着锅台转了大半辈子,怪不得人家这样总结,“生活在炕头,劳动在地头,家最远到村头,最终到坟头”,一生四个“头”而已,而老刘姑却居然满足。

唉!
本来,老刘姑的婆家是外营子的,但老姑父年轻时,给财主家扛长活,房无一间地无一垄,哪来的家!老刘姑和老姑父便在营子里压了两间土房,安下家来。但平常,家里只有老刘姑和自己的影子,家不家的也没啥区别。八路军来了,老刘姑分到了田产。看她多年不开怀,同胞大哥将四子给了她。有了耕地有了孩子,家才真正像个家的样子。

按老刘家论,孩子是老王家的外甥,应该管老王家人,上辈的叫舅舅才是,但老刘姑没有,让孩子原本叫大爷的继续叫大爷,原本是叔叔的继续叫叔叔。——孩子虽说改姓了刘,但也就是改姓了而已,仍然同老王家是“一家子”。

推算起来,我刚记事时,老刘姑四十出头,但给我的印象,半大老婆儿了。我十岁左右时,老刘姑五十岁上下,但和她老妈——我们的老奶奶站在那儿,阳光下看上去,标准的姐儿俩,都是花白的头发,满脸的皱纹,伶仃的腿脚,哪像母女。只

不设防的,煮熟之后完全可以轻易地剥下来,露出它纯真干净细腻的内里,是那么的妥帖。

在我们童年的时候,家家的厨房我们叫外屋地的地下都有一个菜窖,存放着冬天要吃的新鲜菜——白菜、大萝卜和土豆。这几样菜需要在这样一种封闭、相对湿润、不冻冰的地方储存,水分不会丢失。尤其是大萝卜和土豆,处在这样一个地方完全是在冬眠。

冬日里大葱只要放到外面存放就可以了,大葱不怕冻;厨房里的酸菜在角落的大缸里暗自发酵,地窖里的土豆萝卜白菜也在安睡,只有等到人们想起要吃它们了,它们才会被某个下地起程的小孩唤醒。因为空间的限制,下地窖取土豆的都是年幼的孩子,也是孩子参与家务劳动的一种方式吧!

轮到我的时候我却有点不乐意。因为我不太喜欢下窖去,除了那个很难形容的气味——蔬菜吐出来的气味之外,还会有更加让人心里发毛的事情,那就是地窖里的潮虫。湿润的环境不仅土豆们喜欢,潮虫们更喜欢,它们在这里生息繁衍,快乐生活,小孩子下窖来无疑是搅扰了它们的生活,它们一见到打开窖门的光亮立刻惊慌地四散逃窜,那个场面是很惊悚的。无奈小孩子总是扭不过大人的催逼,我每次犹犹豫豫地下了窖,总是闭着眼睛捏土豆,有篮子装篮子里,没篮子直接搬到窖外去,拿够了数儿赶紧爬出来,逃离地窖般的长出一口气,那种地窖带来的神秘感会持续一大阵。

被取出来的土豆各自取用之后,每晚灶里的火将要熄灭前的炭灰里即将埋藏起我们甜蜜的记忆。把几个麻脸儿的土豆埋进炭灰里,从大地里取出来的土豆经过风霜,皮开始变厚,颜色也变深,紧紧地把自己保护起来。无论怎样腾挪都不会伤到它的内里。除非动用更加锐利的刀子才能给它致命的打击。

吃土豆吃到数不清的时候会有经验被总结出来,比如这样麻脸的土豆是最好吃的,面乎、俗称起沙。

我和我的老刘姑

好在,孙子倒是在身旁,活着的弟兄、晚辈的侄男侄女也在身旁。
总之,留在老刘姑记忆里的人生,是从糠囤挪到米囤的,是多年媳妇熬成婆的,是苦尽甜来的,因此是幸福的。何止老刘姑,营子里的长辈们,我的婶子,大娘们,我的叔叔、大爷们,辛辛苦苦一生,追求的不就是这吗,不都以此为幸福吗?
——“少年心事当拿云”,我哪仅仅是讪笑哟。
营子旁边,流淌着一条小河,叫羊肠河。小时候,在羊肠河里玩儿累了腻了,坐在高高的岸上,我时不时地发起呆来。河水哗哗,向南再折向东流去。东到哪儿去了?我眼睛望得发酸,但望到的,除了苍苍茫茫,还是苍苍茫茫。问大人,大人总含糊地说,去了外地去了远处。那,外地是啥地远处有多远?
三十多年后,某年的初秋时节,沿着羊肠河一直跋涉下去,羊肠河最后汇入了辽河,终于在这一天,夕阳西下的傍晚时分,我站在了渤海湾,辽河口海口。此时此刻,我止不住自己的激动了。啊,这才是真正的“苍苍茫茫”,真正的外地真正的远处!极目远眺,水天相接处的渤海,白日依依,暮霭沉沉,原野茫茫,晚风沉寂,天地间一片肃穆。——老刘姑啊,此时此刻,您含笑我这个侄子吗?尽管您早已远在“那边”,但“这边”的啥啥,您应该听得清楚看得见。
恍惚间,我又回到了早年,回到了羊肠河岸边。彼时,羊肠河除了“哗哗”向前流淌的声音,其他什么也不告诉我。老太阳孤零零地,挂在高高的、远远的天上,旁边什么都没有,哪怕是一丝儿云彩!我产生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感觉,这感觉好像也是孤独,可这绝不是一个人在家,因为空旷而带来的,来得快去得也快的,单纯生理上的孤独,而是无法向人言说的,说也说不清楚的,却又多么想向人家诉说的,希望人家感同身受的孤独。
而此时,汹涌澎湃的海水,将什么都告诉我了;同时,我又产生了向人诉说的冲动。可,我能向谁说?太阳在海平线上挣扎着,不情愿就这样落下去,可一点点地还是落下去了,黑暗从海平面上升起来,我的孤独连影子都没有,淹没在无垠的夜色中。

不过,老姑的腰板似乎弯得还没怎么厉害,而老奶奶弯得已是十分了。
老姑父亦然!年轻时受累,老姑父身体基础没打好,没等老时身板已经不行,脸色比那被忘在日头下的蜡头儿还黄。印象中,老姑父平时难得一见,好像只有秋收时,打下一样粮食后,队长用广播筒子,喊各家社员去场院里分粮食,才能见得到他。这时,老姑父脚上蹬拉掌子鞋,腋下挟一条口袋,佝偻着身子垂丧着脑袋,向场院蹭去。粮食是按人口分的,一口人一秤盘两秤盘的罢了,一称盘七斤,老姑家里就三口人,分不多少——我家六口人呢,分的粮食,我都能背得动。这活儿,由待在家里的老弱病残去做,就蛮可以了。

我倒不待在家里,上学了,但队长喊话时,我们听见了,学校隔着生产队就一条街。每当这时,老师马上叫家里没闲人的同学回家,分粮食去;同学们也马上欢呼雀跃起来,跑着回家,仿佛去晚了,粮食就分不着似的。
老姑父谢世时,五十出头?——“人生一世,草木一秋”,草木在陪房营子,春未才发芽放绿,中秋就已枯黄,寿命一百天左右,哪有老秋时节了,仍在那儿长着的。何况,像老姑父这样长势不好的庄稼人,五十出头就足够了。庄稼人是叫“人”名的庄稼。

老姑父谢世时,老刘姑五十岁上下,顾不上自己,孩子成人了,该给他张罗媳妇成家立业了。有“一家子”帮衬着,儿子娶妻抱子了。小两口下地里干活儿,老姑在家里看孙子。不,是老姑先抱着后领着看,祖孙俩满营子转悠,一旦唠起闲话来,便向人说“我娘家是……”
多年以后,我年已半百,人生走上中途了,我才发现该讪笑的应该是自己,当年自己是多么轻狂!就是啊,不就是上学了,知道了这天底下,不单单是一个陪房营子,而是有无数个营子;不提营子只提国家,就二百来个呢。可这些,和老刘姑有什么关系呢?老人家晚年活着的最大幸福,就是抱上孙子,而老人家抱上了。抱上孙子的老刘姑,是吃嘛嘛香,是干啥都有劲的,是睡觉都笑醒的。——讪笑长辈的幸福,道德吗?讪笑别人的幸福,有价值吗?尽管孙子一天比一天大起来,满地跑了,撒开了手,上学了,我的老刘姑啊,仍然满营子找孙子,一边茫茫然不知东南西北地挪着,一边瘦音嗷嗷地叨念着孙子的乳名,这时老人家患上老年痴呆。不几年,老刘姑谢世了。临终时,儿子却不在跟前,有事上邻居家,就几分钟工夫,老人家咽气了,终年六十出头。

土豆埋在炭灰里,想必也是一番难耐的煎熬,热力一点一点地渗透进去,一点一点地征服着土豆的生,让这生逐渐地向熟慢慢转化着……决不可以用猛烈的火去征服它,那它就用烧焦自己来反抗。一定要这种缓慢、持续但是足够有渗透力的热度才可以,于是等到半个小时或更久一点的时间,从逐渐冷却下来的炭灰里用炉钩子扒出土豆来的时候,它已经抽巴了,变得更小一些,满满地蒙着灰尘,丑丑的样子,失魂落魄的样子,失了尊严的样子,可是它就这样被驯服了,无条件地坦献出土豆最内在的自己,吹落所蒙之尘,剥开它紧紧保护自己的那层护甲,露出棉柔、泛着略有些黄白的果肉,指尖轻捏,它就有些塌陷、松弛,一股异样的糊香荡漾而来,于是它用自己看似完全臣服的姿态反而征服了食者的味蕾。一场征服与反征服的斗争就这样结束了。

土豆在我的童年里还有一种更加温暖的记忆留在我的生命里。那是在大姐家的冬天,那时候大姐已经是两个孩子的母亲,还没有出去工作,全职在家。但是她从少年起就热爱的阅读一直持续着。有时候我被她叫去看孩子,她好下地干活去。她屋里屋外地忙碌,添火烧炕,冬天的屋里是不能断火的。那火烧也是烧着,大姐有时候也随时炖煮一些食物。大姐忙完会回到炕上,给我们朗读《西游记》或是什么,读一会儿还会下去捅捅炉子的灰,觉得饿了,她给我们烤土豆片,有时候在炉子铁盖上烤,有时候奢侈点儿在大锅里放油烤,有时候放盐,有时候会烤放糖的土豆块儿,对我来说简直是好吃极了,还能听故事,那样的冬天给予我心灵的温暖和滋养是无可比拟的。
土豆啊土豆……

絮懷語

□耿艳菊

迷恋过一句话:宠辱不惊,闲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漫随天外云卷云舒。其实并不明了其中深味,那样心地洁白的年纪,喜欢的不过是字里行间那种闲闲的淡淡的静静的味道。

然而人世风波里颠簸一遭,当身心俱疲,一个人在夜静月明中思虑徘徊,竟一缕一缕从心底浮起了当年月白风清的情怀。

木心说,我发现很多人的失落,是忘却了自己少年时的立志,自认为豁达,自认为精明,从前多幼稚,总算看透了,想穿了——就此变成自己少年时最憎恶的那种人。

到忘却了才恍然醒悟,一路追来逐去,兜来转去,内心里真正追求的不过是年少时的梦想。像年岁一样洁净白亮,闲闲的淡淡的静静的生活真味。那样一颗来时似雪般无暇的素心。

耽溺在闲静淡然的光阴中,喜欢上了丰子恺的散文和漫画。他的字和画非常朴素,简单,是素常的生活状态,却蕴含着一种令人很舒服的诗意和安然,很真切的生活情味。那样一个战火连天的岁月,他的心静好得如同他笔下的画和字,那么淡然而自若。有人说读丰子恺的作品,常常能给人们带来许多欢乐和希望,使人忘记痛苦和烦恼。

《丰子恺传》中这样介绍他:丰子恺自小便被包围在脉脉的温情中,这种温情后来跟随了他一生,浸透在他的性格里,使他

总是以温柔悲悯的心来看待事物;发散在他的笔下,就变成平易的文字和纯仁的画风。俞平伯曾评丰子恺说:“一片片的落英,都含蓄着人间的情味”。

这样的丰子恺不曾违背最初雪般无暇洁净的素常之心,不仅温情一世自己,也温情世世代代人间。

近年来,又知道了一位画家老树。印象最深的是那幅“待到春风吹起,我扛花去看你”。清风,白衫,红花,碧水,漫漫诗情,无限美好清宁。原以为他也是民国人,后来才知道他和我们一样,也生活在现代。

从他的讲演里知道,他也曾经走过弯路,做过很多行业,也下海经商,而最终又回到了本真,活回了自己。他有一间地下室,没有信号,那是热闹生活中他最喜欢的寂静之地,很多作品都是在那里完成的。

活回自己喜欢的自己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它需要一颗坚定的素静之心,不为外界的五彩缤纷而改弦易辙。有一个成语叫素心若简,简又有三种释义,一是古代用来写字的竹板,二是书信,三是不复杂。这些解释都好,若一个人的心可以像竹筒一般充满古意,又像书信一样素朴,又简单得一尘不染,那么一定会按照自己喜欢的方式而活,以有限的生命去做好自己喜欢的事。

風日吟聽



龙檐光影

苗青 摄

寻找故乡

□孟和

故乡到底是什么?也许很多人会说,这是个愚蠢的问题。细细想来,看似简单的问题,还要慢慢道来。对我来说故乡就是开始了记忆,能够记住乡里乡亲,在那里读书上学、淘气玩耍,甚至是打架、受人欺负,让你热爱也让人反感的故乡。至于有没有自己的田地和牧场等财产不在我故乡的概念里。

我的父母是乡村教师,每五六年左右就调动一次任教的学校。每调动一次就搬一次家,搬家的交通工具不是马车就是牛车,我模模糊糊记得所谓搬家的家当除了放锅碗瓢盆的橱子和锅碗瓢盆,还有被褥毛毡,再就是上面坐着的姥姥,我们兄妹几个。车老板(赶马车的人)和父母没地方坐,只好跟着车步行。

有一次搬家途中下起了雨,怕淋湿一些家当,上面盖上了塑料布,我们几个也被盖在里面。车老板有雨衣,我被盖着雨边走边说着什么。一路颠簸不知什么时候到了目的地。第二天醒来时,发现我们住的是第二间土坯房,四壁漏风,有的地方还有两三尺宽的缝隙,房顶的梁上有燕子搭的燕窝,沿着墙壁有漏雨的痕迹。这是我对所住“家”的初始认识。

从此,父母把这个走风漏雨

的“家”修缮成了温馨而温暖的家,同样父母把该调查的村小学经营得跟自己的家一样。学校正办得红红火火,土坯房里的家经营得兴旺之时父母又要调动工作了!家里的气氛骤然凝固,我更是闷闷不乐。在这个村子里虽然没有属于我们自己的牲畜和耕地,可我对这里一草一木都无比熟悉,乡亲们对我父母的崇敬让我感到骄傲和自豪,这里有我的朋友,有亲人似的乡亲,我对这里是如此依恋。我至今难忘,搬家那天,乡亲们眼含热泪十里送别的场景。

正是有了父母的频繁调动,我们也就没有了永久的居所和故土,再后来兄妹们各个走上了求学之路,远走他乡,成家立业。故乡就只作为这样一个概念和字眼封存在了心底。

如今,终于明白故乡不再是一个单纯的地标,它积淀着我对所有生活过的小村庄那青山绿水和那些接纳我们一家的没有血缘胜似血缘的淳朴乡亲的回忆缅怀,还有说不清也叙不完、割舍不掉的亲情友情,以及对更加美好生活的追求和渴望。

那时的记忆就是我的故乡!现在她也是我的故乡!

茶私捨語

亮麗風景綫
我的家園我的夢

慶祝自治區成立70周年
主題文學作品徵文